

# 建设中国特色自贸港要坚持“三个不动摇”

赵晋平

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海南考察时对加快改革开放进程中的一件大事。近年来，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不断取得积极进展，目前已经进入了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阶段，高水平开放的成效逐步显现。但同时也要看到，现有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与打造开放层次更高、营商环境更优、辐射作用更强的开放新高地目标仍有较大差距。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必须准确把握自贸港建设方向和路径。

## 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自觉站在党和国家大局上想问题、办事情，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是海南自贸港建设最有力的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郑重宣布，“党中央决定支持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支持海南逐步探索、稳步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分步骤、分阶段建立自贸港政策和制度体系”，掀开了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历史新篇章。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提出，建立健全党对海南自贸港建设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加强党对海南自贸港建设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的领导。党中央专门设立了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领导小组，海南省委建立了统领自贸港建设的工作机制，为持续推进自贸港建设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近年来，从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的研究制定，到海南自贸港立法起草审议，从深入实际调研评估，到重大问题协调沟通，从分工部署明确责任，到整体统筹协调推进，党的领导始终发挥着重要作用。

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离不开制度集成创新。在此过程中，各项制度和政策相互关联，甚至互为条件，必须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使各方相互配合、协同推进，通过任务分解、分工负责、系统集成、统筹布局，确保制度政策精准落地和深入实施。

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是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内容。营商环境除了与贸易投资自由便利政策制度有关之外，还包括高效的公共服务、良好的人文环境、完善的基础设施等许多内涵。加强基层

党组织建设，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打造良好营商环境提供了重要保障。

在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下，海南自贸港建设充分发挥全国上下一盘棋和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创造性，集聚全球优质生产要素，着力在推动制度创新、培育增长动能、构建全面开放新格局等方面取得新突破。今后，党的全面领导将持续为海南自贸港建设保驾护航。

##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党和人民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科学制度体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牢牢把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定性，就能够充分发挥制度优势，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紧紧依靠人民推动发展，切实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坚持全国一盘棋和集中力量办大事，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把社会主义制度和市场经济有机结合起来，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人民福祉，坚持改革创新、与时俱进，坚持独立自主和对外开放相统一。

中国特色是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鲜明旗帜。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明确将“体现中国特色”作为海南自贸港建设的基本原则，强调“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确保海南自贸港建设正确方向”。海南自贸港建设的实践经验表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制度设计，既可以彰显高水平开放的勃勃生机和活力，也能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好分享制度创新的红利。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就要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把“社会治理”和“法治制度”纳入制度框架，围绕打造共建

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提出一系列举措，同时强调营造国际一流的自由贸易港法治环境。这些都充分展示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科学谋划。近年来，海南自贸港的各项改革实践蓬勃展开，各项法规立法进程加快，为扎实推进海南自贸港制度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

## 坚持维护国家安全不动摇

越是在高水平开放条件下，越要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开放和安全的关系。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必须坚持维护国家安全不动摇，加强重大风险识别和防范，统筹改革发展稳定，坚持先立后破、不立不破。

从国际环境来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时代之变和世纪疫情相互叠加，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爆发，全球经济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多变和严峻。许多国家为了稳定国内经济、增强产业抗风险能力，将经济安全列入确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的重要考量。还有一些发达经济体正在加快推进重要战略领域的产业链供应链布局重组，试图形成西方国家联手主导的全球生产网络，这为发展中国家带来了安全风险。

从国内来看，我国高度重视中长期经济安全。“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对“统筹发展和安全”作出全面部署，提出强化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等要求。

从海南自贸港建设来看，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和外部风险冲击，全面落实国家安全战略部署、科学谋划自贸港总体安全策略，对于保障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建设长期安全稳定至关重要。实行各类生产要素跨境自由便利和有序安全流动的自

由贸易港制度，必须针对可能会出现的安全风险，提高风险识别能力并建立有效的防控体系。

为确保初步建成的自贸港制度体系能够顺利运行，有力有效防范各种风险，全岛封关运作之前必须开展压力测试，积累风险防控的经验，逐步完善制度运作体系。近年来，海南自贸港陆续开展了许多试点工作，今后也要不断开展高水平开放压力测试，进一步积累有效经验，为实现自贸港建设总体安全打好基础。

（作者系海南省开放型经济研究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原部长）

## 推进自由贸易港建设是一个

复杂的系统工程，要做好长期奋斗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要继续抓好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和海南自贸港法贯彻落实，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强化“中央统筹、部门支持、省抓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确保海南自贸港如期顺利封关运作。要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自觉站在党和国家大局上想问题、办事情，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定性。要坚持维护国家安全不动摇，加强重大风险识别和防范，统筹改革发展稳定，坚持先立后破、不立不破。

——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海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

### 在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

- 是推进高水平开放，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根本要求
- 是深化市场化改革，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的迫切需要
- 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选择
- 是支持经济全球化，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以实际行动



## 分步骤分阶段安排

- 2025年前重点任务——  
围绕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在有效监管基础上，有序推进开放进程，推动各类要素便捷高效流动，形成早期收获，适时启动全岛封关运作。
- 2035年前重点任务——  
进一步优化完善开放政策和相关制度安排，全面实现贸易自由便利、投资自由便利、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人员进出自由便利、运输来往自由便利和数据安全有序流动，推进建设高水平自由贸易港。

——《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

# 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

海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

支持海南逐步探索、稳步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分步骤、分阶段建立自贸港政策和制度体系，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改革开放重大举措，是党中央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深入研究、统筹考虑、科学谋划作出的战略决策。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海南考察时强调，要继续抓好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和海南自贸港法贯彻落实，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强化“中央统筹、部门支持、省抓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确保海南自贸港如期顺利封关运作。

推进自贸港建设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提出，“加强改革系统集成，注重协调推进，使各方面创新举措相互配合、相得益彰，提高改革创新的整体效益”。理论和实践都证明，制度集成创新具有融合性、系统性的特点，需要多领域多部门协同发力。只有坚持系统思维，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成熟一项推出一项，行稳致远，久久为功，才能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自贸港。

## 推动重点制度、支撑制度与保障制度集成创新

在制度设计方面，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提出，以贸易投资自由便利化为重点，以各类生产要素跨境自由有序安全便捷流动和现代产业体系为支撑，以特殊的税收制度安排、高效的社会治理体系和完备的

法治体系为保障，在明确分工和机制措施、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的前提下，构建海南自贸港政策制度体系。从制度层次来看，贸易投资自由便利化方面的制度属于重点制度，要素流动和产业准入方面的制度属于支撑制度，税收、社会治理和法治方面的制度属于保障制度。三类制度相互联系、相互影响，自贸港建设的进展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三类制度的协同创新程度及协同落实程度。目前，自贸港制度体系建设已取得初步成效，制度效应也逐步释放。但也要看到，自贸港建设是新生事物，既无成熟经验借鉴，也无现成模式参考。推进制度集成创新，不是对单个部门、单个领域、单项制度的修修补补，而是多方面多层次政策制度和体制机制的集成再造，是跨部门跨领域跨行业的系统性、集成性的改革创新。未来，一方面要在厘清三类制度逻辑关系的基础上，以自贸港建设任务为中心，以更大力度集成创新三类制度，避免出现创新成果相互抵消的问题，确保各项创新之间的有机衔接、相互支撑；另一方面要以加强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为原则，注重投资贸易要素保障制度衔接，注重长期短期制度衔接，进一步巩固制度成果，推动自贸港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 对接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 推动制度集成创新

自贸港是当今世界最高水平的开放

形态。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海南建设自贸港要体现中国特色，符合中国国情，符合海南发展定位，学习借鉴国际自由贸易港的先进经营方式、管理方法”。海南自贸港建设既要集成创新国内相关制度，也要对标和接轨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主动适应国际经贸规则重构新趋势，系统集成海南自贸港已有制度和国际协定，在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及海南自贸港法等政策法律框架下，率先开展高水平开放压力测试，探索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开放政策和制度，加快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要通过对接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推动制度集成创新，在货物贸易方面形成更高水平通关制度，在服务贸易方面有更大作为，在投资便利化方面推进制度创新，在自然人移动方面提高人员流动政策透明度。

## 推动中央与地方事权相关制度集成创新

海南自贸港建设要在内外贸、投融资、财政税务、金融创新、出入境等方面探索更加灵活的制度体系、监管模式和管理体制。这些领域多属于中央事权，相应的制度也是由相关部委主导。在此条件下，加强制度集成创新，集成中央与地方事权相关制度，是自贸港建设的客观需要，也是调动各方面积极性的重要保障。一方面，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应从大局出发，支持海南大胆改革创新；另一方面，海南省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

部署，把准方向、敢于担当、主动作为。对于省级事权事项，海南应敢闯敢试、大胆创新；对于中央事权事项，海南应强化同相关部委沟通，科学务实推进政策设计，形成符合政策方向、立足海南省情、契合市场需求、综合部委考量的制度体系，确保制度创新精准有效。

## 推动自贸港制度与其他治理制度集成创新

海南自贸港建设总体方案明确要求，将海南自贸港打造成为引领我国新时代对外开放的鲜明旗帜和重要开放门户。同时，自贸港建设也是海南发展史上的重要机遇。这就要求海南既要突出自贸港建设这个重中之重，又要以自贸港建设引领带动整体工作提质增效。尤其是在制度层面，应从自贸港制度创新中提炼适合海南整体工作的经验，把自贸港建设的核心理念、重点制度向其他方面的工作推广，形成具有自贸港特色的制度体系和治理方式。例如，负面清单管理有利于激发社会组织活力，社会信用管理能够强化社会诚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利于转变政府职能，“单一窗口”服务能够最大限度便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等等。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可以达到自贸港建设带动其他制度创新的效果，形成核心制度与其他制度相互融合、互促互进的新局面。

（执笔：毕普云 王和平）

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党中央在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一项战略举措。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的总体要求，要赋予海南经济特区改革开放新使命，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积极推动制度创新，以更大力度谋划和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完善自由贸易试验区布局，赋予其更大改革自主权，深化首创性、集成化、差别化改革探索，积极复制推广制度创新成果。”从更好发挥制度创新优势、持续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主动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加速释放自贸试验区改革红利等视角分析，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是以更大力度谋划和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和必然选择。

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是更好发挥制度创新优势的迫切需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赋予更大改革自主权”。这凸显了制度创新在自贸试验区建设中的重要作用。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可以有针对性地解决制度创新中的堵点和难点，推动跨区域、跨部门协同制度创新，联动配合政策突破，实现制度创新系统集成水平和实践效果的最大化，有利于加强重大制度创新充分联动和衔接配套，形成制度创新系统集成合力，提升制度创新效能，更好发挥制度创新优势，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力，进一步推动自贸试验区改革开放和高质量发展。

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是持续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迫切需要。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建设过程，是持续加码开展对外开放压力测试的过程。近年来，在自贸试验区建设引领下，我国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放宽，服务业开放快速推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不断提升。以更大力度谋划和推进自贸试验区高质量发展，还需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在更多方面开展压力测试和深入探索，推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通过赋予其更大改革自主权，可以将创新成果在更大范围进行复制推广，可以推动更多领域和产业对外开放，可以在制度型开放领域开展更多探索和尝试，彰显改革开放试验田标杆示范带动作用。

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是主动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的迫切需要。主动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不仅有利于我国在国际经贸规则变革中把握主动权和话语权，而且有利于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近年来，自贸试验区主动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积极借鉴国际通行规则，在形成与国际接轨的外商投资管理制等方面，不断积累实践经验。在此过程中，推动自贸试验区改革开放起到了重要作用。以更大力度谋划和推进自贸试验区高质量发展，还需要赋予其更大改革自主权，进一步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在相关领域进行创新探索，更好地深度融入全球经济，以开放的主动赢得经济发展的主动，赢得国际竞争的主动。

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是加速释放自贸试验区改革红利的迫切需要。改革进入深水期和攻坚期，自贸试验区可以为深入推进改革、释放改革红利提供重要抓手和突破口。随着各自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工作的不断推进和一批批改革试点经验的复制推广，逐渐形成点面结合、良性互动的局面，不断释放改革红利。如，清理、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完善市场准入制度等，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实践证明，赋权可以为释放改革红利的加速器。以更大力度谋划和推进自贸试验区高质量发展，就要通过赋予其更大改革自主权，更好地形成和加速释放改革红利，把自贸试验区建设成为新时代改革开放的新高地。

（作者单位：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